

证券代码：838324

证券简称：广尔数码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4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华明路 9 号华普广场西塔 2506-07 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逸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964,75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613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申请融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内容如下：

一、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本次授信业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等，具体授信金额、期限、用途及具体权利义务关系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的合同为准。

1、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使用情况如下：

（1）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斯维尔智能数码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古乙丁贸易有限公司授信最高余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

（2）全资子公司广州新通道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全资子公司广州供通科技有限公司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叁仟万元整，全资子公司广州方途通贸易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蓝趣贸易有限公司授信最高余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3）上述（1）、（2）合计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即（1）、（2）叙述的公司主体共享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的授信额度，单一公司主体授信最高余额按（1）、（2）执行。

2、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的担保情况：

（1）实际控制人王逸华为上述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2）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境内全资子公司广州供通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新通道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方途通

贸易有限公司，为境外全资孙公司斯维尔智能数码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古乙丁贸易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蓝趣贸易有限公司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陆仟万元整。全资孙公司斯维尔智能数码有限公司提供 FTN/NRA 账户资金全额质押担保，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64,7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二）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子孙公司拟向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内容如下：

一、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本次授信业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等，具体授信金额、期限、用途及具体权利义务关系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的合同为准。

1、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使用情况如下：

（1）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斯维尔智能数码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古乙丁贸易有限公司授信最高余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

（2）全资子公司广州新通道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全资子公司广州供通科技有限公司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叁仟万元整，全资子公司广州方途通贸易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蓝趣贸易有

限公司授信最高余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3) 上述(1)、(2)合计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即(1)、(2)叙述的公司主体共享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的授信额度，单一公司主体授信最高余额按(1)、(2)执行。

2、授信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亿元整的担保情况：

(1) 实际控制人王逸华为上述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2) 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境内全资子公司广州供通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新通道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方途通贸易有限公司，为境外全资孙公司斯维尔智能数码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古乙丁贸易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蓝趣贸易有限公司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64,7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三、备查文件

《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4 日